

## 桃園市教師會 函

地址：338桃園市蘆竹區大華街98號  
承辦人：陳惠心  
電話：03-4351688  
傳真：03-4351688【傳真前請先來電】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市教師字第110000001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協助本市公教人員爭取回復補償金，「公教年資補償金自救會」即日起成立，敬請會予宣傳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本市具年資補償金請領資格之公、教人員爭取回復補償金，「公教年資補償金自救會」業於日前成立，相關新聞報導請參考公視影音新聞：<https://reurl.cc/AgARMe>
- 二、敬請具備公教年資補償金請領資格之公、教人員加入臉書「公教年資補償金請領自救會」，或line群組  
<https://reurl.cc/a549WX>
- 三、有關年資補償金之最新行動，將會於line群與臉書中公布。

正本：桃園市各級學校、桃園市各級學校教師會(請學校代轉)

副本：本會  2021/02/23 16:29:25

理事長 張瓊方

